

5万筹款未用于治疗,却用来还债

“水滴筹”起诉发起人返还获支持

新京报讯 因认为15万余元筹款未用于孩子治疗,导致孩子死亡,北京水滴互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滴筹”)将筹款发起人告上法院追讨善款。11月6日上午,该案在北京市朝阳区法院宣判,法院认定筹款发起人莫先生隐瞒名下财产和其他社会救助,违反约定用途将其所筹集的款项挪作他用,构成违约,一审判令莫先生全额返还筹款15万余元并支付相应利息。同时法院要求“水滴筹”平台后期应准确将善款返还赠与人。

朝阳区法院介绍,这是全国首例网络大病筹款纠纷。

筹得15万余元被诉未用于治疗

6日上午的宣判,因被告莫先生身处外地,其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参与庭审。

此前,“水滴筹”起诉称,2018年1月29日,莫先生在该公司运营的“水滴筹”网络服务平台注册账号。同年4月15日20时许,莫先生使用该账号在平台发起个人大病筹款项目,为其子治疗疾病筹集医疗费用,设定的筹款目标为40万元整。截至2018年4月16日21时55分筹款结束时,该项目共筹得款项153136元整。筹款结束后,莫先生申请提现,平台审核相关材料后,于2018年4月18日16时许向莫先生的银行账户支付了153136元整。

2018年7月23日,莫先生之子因病去世。同时,“水滴筹”平台收到举报信息,得知莫先生并未将其所筹款项全部用于患者治疗,也未积极寻求治疗,导致患者健康状况逐渐恶化,直至去世。

“水滴筹”称,根据平台《用户协议》等规定,筹款项目发起人有责任和义务监督所筹款项全部用于受助人的治疗。当受助人因疾病或其他原因去世时,筹款项目发起人应当立即通知平台并退还筹得款项;如果发生隐瞒真实情况或发起人、受助人获得筹得款项后放弃治疗或存在挪用、盗用、骗用等行为时,平台有权要求发起人、受助人退还全部筹得款项。据此,平台工作人员经过向死者母亲了解查证查明情况后要求莫先生退还筹款,莫先生同意退还,后以正筹备离婚等理由迟迟推脱,至今仍未退还。



莫先生通过远程视频参与宣判。

为此,“水滴筹”将莫先生诉至法院,要求莫先生返还通过“水滴筹”筹得的款项153136元整,并支付上述款项自2018年8月31日以来的利息。

隐瞒财产和救助,挪用筹集款

此前的庭审中,原告莫先生辩称,医生当时告知其治疗唯一的方法是做心脏移植,但是孩子还不到一岁,没有做心脏病治疗的条件,所以才无奈放弃治疗,带孩子回家。莫先生说,在孩子的治疗期间,他和妻子的家人产生了分歧,而孩子的去世更是导致他妻离子散,妻子及其家属为此到平台投诉他,称他擅自挪用善款。

庭审时,莫先生承认,其与“水滴筹”平台、捐赠人约定的筹款用途为用于2018年4月15日后其子治病而发生的医疗费。莫先生承认违背上述约定,并未使用筹集款支付儿子后续医疗费,而是将其在“水滴筹”所筹款项用于偿还儿子治疗所产生的债务。

法院经审理查明,除在“水滴筹”筹得的款项外,莫先生还通过其他社会救助渠道,获得救助款58849.71元,且这些救助款均发生在通过“水滴筹”筹款前,但莫先生在“水滴筹”筹款时并未披露相关情况。同时,莫先生在通过网络申请救助时隐瞒了其名下车辆等财产信息,也没有提供其妻子许女士名下的财产信息。此外,莫先生通过“水滴筹”发布的家庭财产情况与其申请其他社会救助时自行申报填写的内容、妻子许女士的证言等也存在多处矛盾。

为此,法院认定,尽管莫先生之子的病情及治疗情况基本真实,发

起筹款时也确有求助意愿和客观必要,但是其在求助时隐瞒家庭财产信息、社会救助情况,信息准确性、全面性、及时性存在问题。

法院认定违约判令全额返还

朝阳区法院审理认为,莫先生与赠与人之间系附义务的赠与合同关系,合同合法有效,双方均应全面履行。莫先生隐瞒家庭财产信息、社会救助情况构成一般事实失实,莫先生违反约定用途使用筹集款的行为属于将筹集款挪作他用,上述行为构成违约。根据《水滴筹个人求助信息发布条款》,在发起人有虚假、伪造和隐瞒行为、求助获得资助款后放弃治疗或存在挪用、盗用、骗用等行为时,水滴筹平台有权要求发起人返还筹集款项。故对“水滴筹”公司要求返还筹集款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

法院在判决中同时指出,“水滴筹”公司未尽到严格形式审查义务,存在审查瑕疵。但该审查瑕疵不能成为莫先生减免违约责任的合理抗辩和合法依据。鉴于莫先生经催告至今仍未返还款项,故对“水滴筹”公司主张支付利息的诉讼请求,依法予以支持。

最终,朝阳区法院一审判令莫先生全额返还“水滴筹”公司153136元并支付上述款项自2018年8月31日以来的利息。

对于返还的筹集款,法院指出,“水滴筹”公司应根据《用户协议》《水滴筹个人求助信息发布条款》、比例原则,公开、及时、准确返还赠与人,除非原赠与人明确同意转赠他人。

这十六款违法有害App被点名 含快手、虎牙直播

新华社天津11月6日电 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近期在“净网2019”专项行动中通过对互联网监测发现,多款违法有害移动应用存在于移动应用发布平台vivo应用商店中,其主要危害涉及隐私不合规和侵权两大类。这些违法有害移动应用具体如下:

1、存在隐私不合规的App有七款,具体情况如下:《球球与白块》(版本1.2.8)、《阿拉德之怒》(版本1.30.1.163741)、《快手》(版本6.9.1.11182)、《趣头条》(版本3.9.48.000.1024.1438)、《百合婚恋》(版本10.8.1)、《世纪佳缘》(版本8.8)、《虎牙直播》(版本7.5.2)这七款App违反网络安全法相关规定,隐私不合规。

2、存在侵权行为的App有九款,具体情况如下:《英语1上 wys》(版本3.0)、《英语1下 wys》(版本3.0)、《英语2下 wys》(版本3.0)、《英语2上 wys》(版本3.0)、《英语3上 wys》(版本3.0)、《英语3下 wys》(版本3.0)、《英语4上外研》(版本3.0)、《初中英语宝》(版本3.8.0)、《叶子点读》(版本3.2),这九款移动应用含有侵权内容,存在侵权行为。

针对上述情况,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提醒广大手机用户首先不要下载这些违法、违规有害移动应用,避免手机操作系统受到不必要的安全威胁。其次,建议打开手机中防病毒移动应用的“实时监控”功能,对手机操作进行主动防御,这样可以第一时间监控未知病毒的人侵活动。

重庆新增10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新华社重庆11月6日电 记者从重庆市人力社保局获悉,近日重庆新获批10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至此,当地国家级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增加到83个,覆盖61个一级学科,有力支撑了重庆高校电子信息、机械工程、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

近年来,重庆出台若干措施实施“博士后倍增计划”,鼓励和支持博士先进站从事研究工作。数据显示,目前重庆博士后科研流动站、科研工作站达到362个,博士后工作站在当地实现重点企业全面布局。

后排不系安全带 安全问题很严重

江西:致伤亡人数占比超6成

新华社南昌11月6日电 乘车坐后排也要系上安全带。江西省公安厅交管局高速交警总队日前发布的一项数据显示,小型客车事故中,因后排乘车人未系安全带导致伤亡的,占事故伤亡总人数的6成以上。

据统计,自2017年1月至今,江西省高速公路共发生涉及小型客

车责任死亡事故249起,造成301人死亡、233人受伤。以上事故中,事故发生时因小车后排乘车人未系安全带导致伤亡的有151起,死亡193人、受伤186人,占比均在60%以上。

自2019年12月1日起,江西高速交警将对后排乘车人不系安全带

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通过现场纠处与电警抓拍相结合,对司机以及包括后排乘客在内的所有驾乘人员未系安全带违法行为予以处罚。

据介绍,司机未系安全带将受到罚款100元、记2分处罚,车上乘客未系安全带的每人将被罚款30元。